

113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錄取新生報到注意事項及提前入學申請

(第 1 梯次)

- 一、**碩士班甄試**可辦理報到之必要條件：**正、備取生需完成網路就讀意願登錄**，報到狀態為「**可報到**」者，逾指定日期辦理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請依本校發出之 email 或簡訊報到通知之報到期限為準），報到狀態請參考榜單（<https://icare.cycu.edu.tw> 【榜單查詢】選擇考試類別→榜單公告）。
 - （一）正、備取生就讀意願完成登錄：112 年 12 月 12 日(二)12:00 至 12 月 18 日(一)17:00。
 - （二）開放查詢甄試**正取生**可報到名單：112 年 12 月 12 日(二)12:00 至 12 月 18 日(一)17:00。
 - （三）開放查詢甄試**備取生**可報到名單：112 年 12 月 19 日(二)12:00。
- 二、提前入學申請條件：報考本校 113 學年度碩士甄試錄取生（已登錄就讀意願，報到狀態為「可報到」），且學士已畢業或預定 113 年 1 月畢業或符合同等學力入學資格者，得申請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113 年 2 月）提前註冊入學。**【預定 113 年 6 月畢業者不得申請】**
- 三、**報到期限**：**第 1 梯次報到者 112 年 12 月 12 日(二)至 12 月 22 日(五)前**辦理（郵戳為憑），逾期視同放棄入學資格。
- 四、**辦理程序**：**（請依下列步驟進行）**
 - （一）至本校問鼎中原網 <https://icare.cycu.edu.tw> 【線上報到】→選擇報考項目，就讀報到手續，檢核並修正個人基本資料及學歷資料。
 - （二）上傳學歷證明：完成線上報到後，請於狀態追蹤頁面【**上傳學歷證明文件**】欄位上傳**學歷證明文件（非在學證明）**掃描 PDF 檔或 JPG 圖檔，檔案大小限 5MB 內，若有更名請將具記事欄位之戶籍謄本一併轉製為 PDF 檔上傳；符合申請提前入學者，須於申請線上報到時同時辦理，並列印「提前入學申請單」，將簽名後之申請單掃描為 PDF 檔上傳至狀態追蹤頁面【**上傳提前入學申請單**】欄位。

※如暫時無法繳交學歷證書者，須於報到系統勾選切結，並可於備註欄說明延遲繳交之原因。

※目前統一預設切結日為 113 年 1 月 31 日，本校將於切結日到期前，再次以簡訊或 Email 向切結狀態考生調查就讀意願，仍有意願之考生將統一延長切結日至 113 年 7 月(以系統設定日期為準)。
 - （三）繳交學歷證書正本【已取得學歷(力)證書者】：
 1. 通訊報到：請下載報到系統之專用信封封面並貼於信封袋上，於報到截止日前將**學歷證明文件正本(非在學證明,若有更名請一同檢附具記事欄位之戶籍謄本正本)**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國外學歷報考者)**及**一個貼妥相同掛號郵資並填妥收件地址之回郵信封**，以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郵戳為憑），學歷(力)證明文件正本將於查驗後以掛號寄回，**未檢附回郵信封者，將視同親自到校領回。**
 2. 現場報到：請攜帶學歷證明文件正本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於指定報到日前至本校辦理，逾指定報到日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

※待本校收到學歷證明文件正本後，將於報到系統審核考生上傳之電子檔。
- 五、**繳驗證件注意事項**：**（需繳交之學歷證明文件請參閱招生簡章）**
 - （一）【入學驗證報到】須查驗網路報名時所提之學歷(力)證書正本，另須於線上報到時上傳該證書正本掃描 PDF 檔或 JPG 圖檔(若有更名請一同檢附具記事欄位之戶籍謄本)，否

則註銷入學資格。如報到時尚未取得證書者，**可於報到系統勾選切結**，聲明保證於規定期限內上傳及繳驗，逾期未上傳及繳驗相關學歷(力)證書正本者，其缺額依規定由入學考試備取生遞補，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二) 申請提前入學者，暫無法上傳及繳驗學歷(力)證書正本文件，可於線上報到時勾選「切結」聲明，並於備註說明欄填寫原因。凡逾切結日期未上傳及繳驗學歷(力)證件或經查驗不符提前入學資格者，則取消提前入學申請。(甄試錄取生如於 113 年 9 月註冊日前符合入學資格者，仍可於 113 年 9 月辦理註冊入學)。
- (三) 經核准提前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入學之甄試錄取生，其學雜(分)費收費標準及畢業條件，比照 112 學年度入學學生辦理。(以後年度之收費標準，依各學年度公告標準收費)。
- (四) 提前入學申請通過者，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
- (五) 符合提前入學資格且申請通過，**因故放棄提前入學改於 113 年 9 月入學者，須於提前入學當學期全校上課日前辦理放棄，逾時未辦理須註冊後辦理休學處理。**
- (六) 申請提前入學者，請審慎評估所屬系所課程安排及教學資源分配是否符合需求，一經申請通過且入學後須依各系、所、學位學程之規定辦理。
- (七)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經錄取後報到時須上傳及繳驗之文件請參照簡章附錄。證明文件如無法於報到日備齊，可先於報到系統勾選切結選項，**最遲應於入學當學期註冊日前上傳及繳驗**，否則視同資格不符，取消入學資格。**(請錄取生自行辦理驗證)**

六、 收件地址：320314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中原大學招生服務中心，位於本校維澈樓 4 樓 401 室。郵寄信封封面可於線上報到系統，完成個人資料檢核後下載列印。

七、 現場收件受理時間：周一至周五上班日 9:00~12:00、13:30~17:00。

八、 報到進度可自行至報到網頁查詢，本校收件後約需 2 個工作天核驗學歷(力)證明文件，學歷(力)資格無誤即屬報到完成，報到完成者已繳驗及上傳學歷(力)證明正本，即可自行於報到網頁列印報到證明，如報到證明需加蓋本校招生委員會章戳，請親洽本校招生服務中心，勾選切結聲明報到者，無法列印報到證明。

九、 註冊相關事項：註冊通知單及新生手冊等註冊相關問題，請洽教務處課務與註冊組 03-2652089；住宿申請相關問題請洽學務處住宿服務組 03-2652191。

中原大學招生服務中心

服務專線：(03)265-2014

傳真電話：(03)265-2019

地址：320314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

E-mail：icare@cycu.edu.tw